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盖章)：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联 系 人：司警官

电 话：0999-8069277

.....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黄媛

电话：15609992205

详细地址：伊宁市开发区文化路 99 号九融国际大厦 A 幢 3 层 303 号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1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2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7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https://www.zcygov.cn/>) 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 10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YLZDCG202610

项目名称: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 28.000000 万元 (人民币)

最高限价 (如有): 28.000000 万元 (人民币)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 28.000000 万元 (人民币)

单位: 项

简要规格描述: 为支队采购 2026 年度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

备注: /

合同履行期限: 标项 1, 包括服务期限和交付期限。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交付期限: 接受支队委托后 30 日内完成相关设计服务内容并交付支队审核。

本项目 (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 1: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 1】具备建筑行业 (建筑工程) 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的企业。

三、获取谈判文件

时间: 2026 年 4 月 23 日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 每天上午 1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https://www.zcygov.cn/>)

方式: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 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 ¥0.0 元 (人民币)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4 月 29 日 10:00 (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6年4月29日10:00（北京时间）

地点：投标人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2.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CA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5. 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供应商应①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小时在系统进行在线签到；②30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③开标结束后30分钟内完成“开标一览表”在线签章；④最终报价在系统中完成报价及签章；注意：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以上操作，将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7. 公告发布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

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地址：伊宁市斯大林街 5 巷 5 号

项目联系方式：司警官 0999-80692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伊宁市开发区文化路 99 号九融国际大厦 A 幢 3 层 303 号

联系方式：1560999220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媛

电话：15609992205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需求概况

为支队 2026 年工程建设项目采购图纸设计配套服务。按照《新疆工程勘察设计计费导则》规定，服务计费标准为 200 万元以下项目取投资计划的 4.5%；200 万元至 500 万元项目取投资计划的 4.18%；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项目取投资计划的 3.88%；1000 万元项目至 3000 万元项目取投资计划的 3.46%。本项目采取下浮率报价方式，具体服务价款以实际发生为准。

（二）需求明细

根据支队需要，对支队 2026 年工程建设项目开展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纸设计。

（三）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的企业。

二、行业标准及服务要求

（一）行业标准：/。

（二）服务要求：

1. 总体要求

（1）设计成果文件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的要求。

（2）供应商应当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为本项目提供全覆盖、全专业的工程项目设计服务，不得转包、分包设计内容。

2. 设计要求

（1）设计工作应结合项目实际，涵盖项目基础工程、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室外配套等涉及的工程专业内容。

（2）供应商需配合参建各方开展项目现场勘察、数据复核等工作。

（3）供应商应当严格按照履约期限完成设计工作，并出具成果文件。

3. 成果文件要求

成果文件的组成：包含设计说明、建设方案、施工图纸等内容。

成果文件的份数：根据支队需求提供。

4. 人员要求

供应商必须配备专职项目负责人，并根据项目实际配备设计人员，设计人员应具备建筑、结构、设备等专业设计能力。

三、实施地点

见附件《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地址明细表》，具体设计地点以实际发生为准。

四、履约期限

合同履约期限分为：服务期限和交付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交付期限：接受支队委托后 30 日内完成相关设计服务内容并交付支队审核。

五、验收方式及标准

（一）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验收内容：1.项目图纸设计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内容是否完整准确，无缺项漏项。2.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图纸内容与建设成果及竣工图是否一致。

（二）验收标准

1. 技术履约标准：（1）成果文件内容完整、数据准确、格式规范、资料齐全，并通过总站审批。（2）图纸内容与建设成果及竣工图完全一致。

2. 商务履约标准：（1）供应商独立完成图纸设计相关工作，设计人员签字与合同内服务团队一致；（2）供应商按期完成设计工作，未出现因自身原因导致项目申报、施工与验收进度滞后的情况，在约定时限内完成交付具成果文件。

六、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为一次性支付。

结算金额计算方式：最终结算价=项目投资金额×对应规模计费标准（%）×（1-下浮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供应商向支队开具符合支队要求的该次服务合同价款正规有效税务发票，支队确认收到后，支付该次服务的全部合同价款。

七、履约保证金

（一）缴纳时间：双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

（二）缴纳金额：5,000.00 元（伍仟元整）。

（三）缴纳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保险保函、银行保函等）等非现金形式。

(四) 退付时间：履约期限到期后，一次性无息退付至合同约定账户内。

(五) 退付条件：履约期限到期后，支队根据履约情况进行退付；如果供应商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或履约验收工作中出现扣款情况，那么支队有权依据合同约定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折抵相关费用，在退付过程中扣除应扣除部分后退付剩余履约保证金，同时不影响支队要求供应商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六) 不予退还条件：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予退还；如果供应商不履行合
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八、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除不可抗力外，如供应商未按照约定期限、地点和方式完成服务内容，支队将对供应商进行违约责任认定，违约金按每次每条违约事项 1,000.00 元计算，最高限额为该次服务合同价的 30%，具体认定事项如下：

(1) 设计成果文件不合格：供应商出具的设计成果文件出现设计错误、未按照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设计的，每发现一处，计违约金 1,000.00 元，同时供应商应立即采取更正、重新设计等补救措施。因此造成支队工期延误或其他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 交付逾期：供应商未按期限（包括但不限于随意更换服务团队、设计错误等原因）向支队出具设计成果文件的，每逾期一日，计违约金 1,000.00 元。

其他情形：

(1) 虚假设计成果：供应商出具虚假设计成果文件的，支队将拒绝支付已完成设计内容产生的设计费用，供应商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2) 转包或分包：供应商将本合同义务转包或分包的，支队有权立即单方解除合同，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3) 违约金超过最高限额：当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最高限额之日起，支队在要求供应商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保留书面通知供应商解除本合同并继续追究供应商其他违约责任的权利。

附件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地址明细表

伊宁市方向	伊宁市斯大林街五巷五号（支队机关）
	伊宁市南环路 299 号（支队轮训队）
察布查尔县方向	察布查尔县（察布查尔大队部）
	察布查尔县琼博拉镇（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67 团（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爱新舍里镇（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爱新舍里镇（XX 检查站）
	察布查尔县孙扎齐牛录镇（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种羊场片区（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海努克镇（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扎库齐牛录乡（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69 团（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加尕斯台镇（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68 团（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都拉塔口岸（XX 派出所）
	霍城、 霍尔果斯方向
兵团第四师 61 团（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62 团（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兴城街道（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兴城街道（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伊车嘎善乡（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莫乎尔牧场（XX 检查站）	
霍尔果斯市（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XX 派出所）	
霍城县（霍城大队大队部）	
兵团第四师 63 团（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64 团（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65 团（XX 派出所）	
霍城县三道河乡（XX 派出所）	
霍城县大西沟乡（XX 派出所）	
昭苏县 方向	
	昭苏县（XX 派出所）
	昭苏县萨尔阔布乡（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75 团（XX 派出所）
	昭苏县昭苏镇（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74 团（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76 团 (XX 派出所)
	昭苏县察汗乌苏乡 (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77 团 (XX 派出所)
	昭苏县夏特乡 (XX 检查站)
	昭苏县喀拉苏镇 (XX 派出所)
	昭苏县胡松图哈尔逊乡 (XX 派出所)
	昭苏县昭苏镇 (XX 派出所)
	昭苏县夏特乡 (XX 派出所)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序号	类别	内容
	重点提示	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部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和有关原件，响应文件要严格执行响应文件规定格式，严防因相关原件未携带、授权委托书格式不正确、响应文件文件未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必须提供的材料未提供等导致废标的情况发生，如出现以上情况，责任自行承担。
1	项目名称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项目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3	采购需求	为支队采购 2026 年度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
4	采购文件领取	2026 年 4 月 23 日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5	澄清或者修改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6	谈判保证金收款人	收款人：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伊犁分公司
7	谈判保证金	1、保证金金额（人民币）：5000.00 元整（伍仟元整） 2、保证金形式：电汇、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保证金应在响应有效期截止日后 90 日内有效。 4、保证金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帐。 收款单位全称：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伊犁分公司 帐 号：65050165605500000180 开 户 行：建行伊宁新华西路支行 供应商递交谈判保证金须注明：标项名称。 保证金退还（不计息）：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 备注：在伊犁边境管理支队政府采购代理服务合同中约定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授权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伊犁分公司收取谈判保证金。
8	响应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响应文件	采用电子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截止时间：2026 年 4 月 29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序号	类别	内容
10	评审时间	2026年4月29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11	评审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12	评审方法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13	合同履行期限	包括服务期限和交付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交付期限：接受支队委托后30日内完成相关设计服务内容并交付支队审核。
14	服务地点	伊宁市方向、察布查尔县方向、霍城方向、霍尔果斯方向、昭苏县方向。（具体设计地点以实际发生为准）
15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成交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公示，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同时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16	签订合同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7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为一次性支付。 结算金额计算方式：最终结算价=项目投资金额×对应规模计费标准（%）×（1-下浮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供应商向支队开具符合支队要求的该次服务合同价款正规有效税务发票，支队确认收到后，支付该次服务的全部合同价款。
18	履约保证金	（1）履约担保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保险保函、银行保函等）等非现金形式。 （2）履约担保的金额：5,000.00元（伍仟元整）。 （3）交纳履约担保的时间：双方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 （4）退付时间：履约期限到期后，一次性无息退付至合同约定账户内。 （5）退付条件：履约期限到期后，支队根据履约情况进行退付；如果供应商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或履约验收工作中出现扣款情况，那么支队有权依据合同约定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折抵相关费用，在退付过程中扣除应扣除部分后退付剩余履约保证金，同时不影响支队要求供应商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6）不予退还条件：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予退还；如果供应商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19	报价要求	1. 本项目采用报价方式为一次性报出服务下浮率， 超过下浮区间的报价将按无效响应处理（即0%≤下浮率≤100%）。 2. 本次谈判允许多轮报价。谈判小组根据项目情况可进行多轮谈判。每轮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最终报价以最终一轮谈判结束后的报价为准。 3. 最终报价应包含服务期限内所有费用，以最终报价为依据。
20	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序号	类别	内容
21	解释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为项目成交金额的 1.5 %。

注：本须知前附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修改和补充，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适用于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度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项目的采购。

（二）定义

2.1“采购项目”系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为完成采购项目所需承担的全部义务。

2.3“采购人”系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4“供应商/供货商”系指从采购人处按规定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供货商。

2.5“成交人”系指成交的供应商。

2.6“乙方”系指成交并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

2.7 响应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

（四）投标报名

供应商自行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报名。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

交后发现的，成交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八）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九）采购代理费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为项目成交金额的 1.5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为无效标。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2. 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竞争性谈判文件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竞争性谈判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商务技术部分、报价部分组成。

1、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有材料的真实性，以确保其投标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2、响应文件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一) 商务技术部分：

(1) 谈判响应声明书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4) 资格审查材料

(5) 人员配备表

(6) 商务偏离表

(7) 技术偏离表

(8)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文件（2023年1月1日-至今，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如有可最多提供三个）

(9) 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

(10) 提供符合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11) 供应商认为其他还需补充的说明

(二) 报价部分：

(1) 报价一览表

(2) 第 X 轮报价表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谈判响应声明书、开标一览表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盖章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方就有关采购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响应报价

★1.响应报价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并报价。

★2.响应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维修、保养及所需的特殊专用工具、人员的工资、劳务、加班、差旅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取费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谈判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需要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4.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谈判保证金

★1.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保证金形式：谈判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4.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5.保证金不计息。

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冒用或借用其他主体名义参与招投标的；

(5)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2.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七) 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当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

(八)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的情形：

- (1) 供应商在谈判截止期后，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
- (2) 乙方未按供应商须知规定缴纳采购代理费；
- (3) 以他人名义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 (4) 打架斗殴，扰乱开标会场秩序；
- (5) 供应商无故不参加谈判会或在谈判中撤回响应文件，给采购人带来损失的，谈判保证金受益人为采购人，不予退还。

(6)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或《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情况并给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四、谈判程序

1. 组建谈判小组

1) 采购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结合本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 3 人以上的单数组成，专家成员依法从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 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核

1) 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上传的谈判响应文件。若因网络等技术原因不能进行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解密，则以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谈判。

2)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原则及标准对谈判供应商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谈判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竞争性谈判的资格。

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被确认为无效文件后，该谈判供应商即失去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的资格。

3. 谈判

1) 资格性审查

评审工作开始后，谈判小组须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核。

2) 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须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核。

3) 商务谈判

谈判小组按照各供应商代表签到顺序，与各供应商代表分别进行谈判。具体步骤为：

(1) 供应商代表向谈判小组作商务陈述；

供应商代表须结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对所谈判报价服务的时间、服务内容、业绩、信誉、企业经营情况等向谈判小组专家进行商务陈述。

(2) 谈判小组专家依据谈判要点，结合专家书面审核意见和供应商代表商务陈述情况，与供应商代表进行商务谈判；

(3) 商务谈判后，供应商代表根据谈判小组要求，对原商务参数进行修正，并做书面承诺。

4) 技术谈判

谈判小组按照各供应商代表签到顺序，与各供应商代表分别进行谈判。具体步骤为：

(1) 供应商代表向谈判小组作技术陈述；

供应商代表须结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对所谈判报价服务内容、实施方案、报价组成等向谈判小组专家进行技术陈述。

(2) 谈判小组专家依据谈判要点，结合专家书面审核意见和供应商代表技术陈述情况，与供应商代表进行技术谈判；

(3) 技术谈判后，供应商代表根据谈判小组要求，对原报价技术参数进行修正，

并做书面承诺。

(4) 谈判小组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核、商务和技术谈判结束后，应该在‘专家谈判笔录’中对审核情况做详细记录，对已通过资格性审核的各谈判报价文件进行书面审核，在审核后由谈判小组组长主持，归纳各专家审核意见，形成谈判要点。由谈判小组组长主持，结合谈判情况，对采购项目谈判要求进行统一调整，并将调整意见通知所有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代表，并要求供应商代表做出书面响应承诺。

4. 第二轮报价（如第二轮谈判未能确定候选人，进行第三轮报价，以此类推）

1) 各供应商代表以技术、商务谈判后的书面承诺为基础，进行第二轮或二轮以上报价；

2)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均须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网上报价，并作出有关承诺说明。

3) 第二轮或二轮以上的最后报价即最终报价为公开报价。

注：本次谈判采取第一轮报价、符合性审查、谈判、二轮报价方式进行，如需要进行2轮以上报价。

5. 报价的澄清

谈判小组须对各供应商代表的最终报价进行合理性审核，如谈判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代表的最终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代表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代表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该报价。

6. 确定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各谈判小组将根据技术谈判承诺、商务谈判承诺以及最终报价情况按第二轮或二轮以上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前3名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的，采用随机方式选取或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确定。

7. 谈判过程保密

1) 谈判开始之后，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代表或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代表企图影响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报价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关于供应商代表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报价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报价人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采购代理机构均有权决定取消该供应商代表的此前评议结果，或决定对该报价予以拒绝，并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及纠正措施。

五、合同授予

1.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成交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谈判保证金并取消成交资格。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评审委员会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比较与评价：

1. 符合性评审：只有全部通过符合性检查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符合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详见符合性审查标准表）。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审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通过本阶段符合性审查的为有效投标，有资格进入第二阶段的比较与评价；反之为无效响应，无资格进入第二阶段的比较与评价。

初步评审表

评审因素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资格性审查	1	供应商是否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供应商是否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以下任意一种证明材料即可： 1、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有效的财务报告； 2、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须提供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 12 个月的资信证明；公司开户不足 12 个月的，提供自开户之日起至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止的资信证明）； 3、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	供应商是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	供应商是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以下任意一种证明材料即可： 1、提供供应商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及依法纳税凭证（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或有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体现缴纳的增值税、所得税、印花税等我国现行税种中任意一项即可）； 2、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

		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是否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书面声明或承诺并加盖公章。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书面声明或承诺并加盖公章。
7	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并按规定签字盖章
8	供应商是否缴纳谈判保证金	提供谈判保证金汇款凭证并加盖公章或保函
9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是否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	以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的内容为准。
10	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的企业。
11	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响应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资格审查不通过者，作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下一环节评审。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件一致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是否按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完全响应，并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	履约期及有效期	履约期及响应有效期等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4	围标串标行为	供应商是否具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符合性审查	5	供应商是否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限制性情形	供应商是否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限制性情形
	6	商务条款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商务条款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规定。（以商务偏离表为准）
	7	技术条款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技术条款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规定。（以技术偏离表为准）
	8	响应报价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的报价唯一未有选择性报价
	9	供应商响应报价合理性审查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相关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此项审查结果不予通过。
符合性检查不通过者，作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下一环节评审。			

2. 比较与评价：是对有资格进入本阶段评审的有效供应商进行价格方面评审。通过比较与评价的响应文件按照评审价格下浮率由多到少的顺序进行排名并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

注：评审价格为供应商的最终下浮率。

价格评审：是否明显高于市场价或低于成本。

1) 响应报价中多报的不予减免。出现漏报的供应商，要求在原响应报价不变的前提下，

增加漏报的项目；如供应商不接受相应修正，则确定为无效响应。

2) 响应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确定为无效响应。

3.扶持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YLZDHT20260XXX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基本建设工程设计 服务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甲 方：_____伊犁边境管理支队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2026 年 月 日_____

签订地点：_____伊宁市斯大林街五巷五号_____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1. 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2 成交通知书；
- 1.3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2. 合同标的

2.1 服务内容：为甲方 2026 年工程建设项目开展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纸设计。

2.2 合同价款：下浮率：_____ %；（该下浮率适用于本合同履行期间内甲方委托的所有项目）具体服务价款以甲方最终书面确认的实际发生为准。

2.2.1 计费标准：按照《新疆工程勘察设计计费导则》规定，服务计费标准为 200 万元以下项目取投资计划的 4.5%；200 万元至 500 万元项目取投资计划的 4.18%；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项目取投资计划的 3.88%；1000 万元项目至 3000 万元项目取投资计划的 3.46%。

2.2.2 结算金额计算方式：

最终结算价=项目投资金额×对应规模计费标准（%）×（1-下浮率）：

2.3 服务要求：

2.3.1 总体要求：（1）设计成果文件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的要求。（2）乙方应当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为本项目提供全覆盖、全专业的工程项目设计服务，不得转包、分包设计内容。

2.3.2 设计要求：（1）设计工作应结合项目实际，涵盖项目基础工程、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室外配套等涉及的工程专业内容。（2）乙方需配合参建各方开展项目现场勘察、数据复核等工作。（3）乙方应当严格按照履约期限完成设计工作，并出具成果文件。

2.3.3 成果要求：(1) 成果文件的组成：包含设计说明、建设方案、施工图纸等内容。(2) 成果文件的份数：根据支队需求提供。

2.3.4 人员要求：乙方必须配备专职项目负责人，并根据项目实际配备设计人员，设计人员应具备建筑、结构、设备等专业设计能力。乙方不得随意更换服务团队人员，确需变更的，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同意后方可更换。甲方有权对拟更换人员的资质进行审核，若新人员资质低于原标准，甲方可拒绝更换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乙方擅自更换项目人员或降低人员资质标准的，每次视为独立违约事件，适用违约责任条款。

服务团队：

序号	姓名	性别	在本项目任职	联系电话	备注

3. 合同履行期限、地点

3.1 合同履行期限：分为服务期限和交付期限。

3.3.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3.1.2 交付期限：接受支队委托后 30 日内完成相关设计服务内容并交付支队审核。

3.2 服务地点：见附件《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地址明细表》，具体设计地点以实际发生为准。

4. 付款方式、条件、范围

4.1 付款方式及条件：一次性支付。

结算金额计算方式：最终结算价 = 项目投资金额 × 对应规模计费标准 (%) × (1 - 下浮率)；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支队要求的该次服务合同价款正规有效税务发票，甲方确认收到后，支付该次服务的全部合同价款。

4.2 付款范围：甲方付款范围为本合同 2.2 所描述项目合同价款，除该价款外其他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 履约保证金

5.1 交纳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保险

保函、银行保函等)等非现金形式;

5.2 交纳金额: 5,000.00 元 (伍仟元整);

5.3 交纳时间: 双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

5.4 退付时间: 履约期限到期后, 一次性无息退付至合同约定账户内;

5.5 退付条件: 全部项目竣工验收通过后, 甲方根据履约情况进行退付;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 或履约验收工作中出现扣款情况, 那么甲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折抵相关费用, 在退付过程中扣除应扣除部分后退付剩余履约保证金, 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若甲方依据合同约定扣除部分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补足至本合同约定金额。

5.6 不予退还条件: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予退还;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6. 验收方式及标准

6.1 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6.2 验收时间: 竣工验收完成后。

6.3 验收内容: 1.项目图纸设计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 内容是否完整准确, 无缺项漏项。2.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图纸内容与建设成果及竣工图是否一致。

6.4 验收标准:

6.4.1 技术履约标准: (1) 成果文件内容完整、数据准确、格式规范、资料齐全, 并通过总站审批。(2) 图纸内容与建设成果及竣工图完全一致。

6.4.2 商务履约标准: (1) 供应商独立完成图纸设计相关工作, 设计人员签字与合同内服务团队一致;(2) 供应商按期完成设计工作, 未出现因自身原因导致项目申报、施工与验收进度滞后的情况, 在约定时限内完成交付具成果文件。

7. 违约责任

7.1 除不可抗力外, 如供应商未按照约定期限、地点和方式完成服务内容, 支队将对供应商进行违约责任认定, 违约金按每次每条违约事项 1,000.00 元计算, 最高限额为该次服务合同价的 30%。

具体认定事项如下:

(1) 设计成果文件不合格: 供应商出具的设计成果文件出现设计错误、未按照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设计的, 每发现一处, 计违约金 1,000.00 元, 同时

供应商应立即采取更正、重新设计等补救措施。因此造成支队工期延误或其他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 交付逾期：供应商未按期限（包括但不限于随意更换服务团队、设计错误等原因）向支队出具设计成果文件的，每逾期一日，计违约金 1,000.00 元。

其他情形：

(1) 虚假设计成果：供应商出具虚假设计成果文件的，支队将拒绝支付已完成设计内容产生的设计费用，供应商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2) 转包或分包：供应商将本合同义务转包或分包的，支队有权立即单方解除合同，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3) 违约金超过最高限额：当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最高限额之日起，支队在要求供应商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保留书面通知供应商解除本合同并继续追究供应商其他违约责任的权利。

7.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天按 1000 元计算，最高限额为应付该次合同价款的 25%**，但因财政拨款延迟、政策调整、财政资金支付审批流程、审计等不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或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延迟提交成果文件、成果文件不合格等）导致付款延误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7.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7.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7.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

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8. 不可抗力

8.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8.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8.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5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8.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1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双方** 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9. 延迟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成果文件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付成果文件的具体时间。甲方认为理由不正当的，乙方应当按时交付，乙方仍不能按时交付的，甲方将视乙方行为违约。

10. 合同变更

10.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的相同的服务的，追加服务收费标准应与本合同服务收费标准相同，所有补充协议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10.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1.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2. 合同中止、终止

12.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2.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3. 通知和送达

13.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 **住所、联系人、联系方式** 发

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等，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1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变更方需对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3.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

13.3 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一方承担。

14. 计量单位

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5.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15.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15.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6. 保密义务

16.1 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16.2 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双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17. 合同争议和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向伊宁市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当天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伊宁市斯大林街五巷 5 号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伊宁市斯大林街五巷 5 号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835000	邮政编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行行号		开户行行号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附件 1 地址 附件 2 委托单

附件 1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地址明细表

伊宁市方 向	伊宁市斯大林街五巷五号（支队机关）
	伊宁市南环路 299 号（支队轮训队）
察布查尔 县方向	察布查尔县（察布查尔大队部）
	察布查尔县琼博拉镇（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67 团（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爱新舍里镇（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爱新舍里镇（XX 检查站）
	察布查尔县孙扎齐牛录镇（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种羊场片区（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海努克镇（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扎库齐牛录乡（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69 团（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加尕斯台镇（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68 团（XX 派出所）
	察布查尔县都拉塔口岸（XX 派出所）
霍城、 霍尔果斯 方向	霍尔果斯市（霍尔果斯大队大队部）
	兵团第四师 61 团（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62 团（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兴城街道（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兴城街道（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伊车嘎善乡（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莫乎尔牧场（XX 检查站）
	霍尔果斯市（XX 派出所）
霍尔果斯市（XX 派出所）	

	霍城县（霍城大队大队部）
	兵团第四师 63 团（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64 团（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65 团（XX 派出所）
	霍城县三道河乡（XX 派出所）
	霍城县大西沟乡（XX 派出所）
昭苏县 方向	昭苏县（昭苏大队大队部）
	昭苏县（XX 派出所）
	昭苏县萨尔阔布乡（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75 团（XX 派出所）
	昭苏县昭苏镇（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74 团（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76 团（XX 派出所）
	昭苏县察汗乌苏乡（XX 派出所）
	兵团第四师 77 团（XX 派出所）
	昭苏县夏特乡（XX 检查站）
	昭苏县喀拉苏镇（XX 派出所）
	昭苏县胡松图哈尔逊乡（XX 派出所）
	昭苏县昭苏镇（XX 派出所）
	昭苏县夏特乡（XX 派出所）

附件 2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工程建设项目工程设计服务委托单

(XXX)

现有以下服务内容需你方完成，具体项目信息及需求如下：

工程建设项目名称			
投资计划（万元）		服务费用（元）	
附件资料			
委托时间	2026 年 X 月 X 日	完成时限	2026 年 X 月 X 日
乙方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服务团队成员			
甲方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甲方：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乙方：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一、商务技术部分格式

(一) 谈判响应声明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人及其服务方案，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同意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后果。

3、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4、我方承诺遵守《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将保证履行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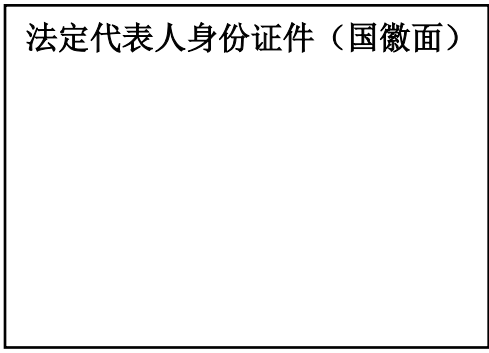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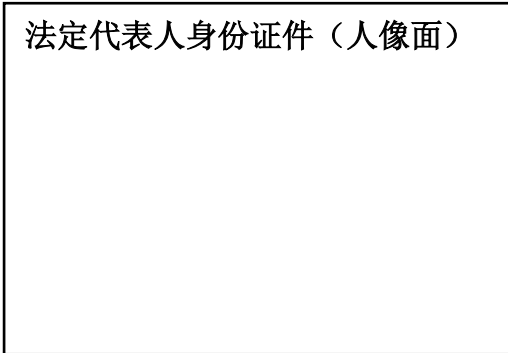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项目名称： _____。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和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和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三) 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固定电话					
营业 执 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能力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供应商近年项目业绩					
项目业绩名称		项目地点、起止时间		合同内容、金额	甲方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后附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如有）				

备注：后附资格审查材料

(五)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商务指标要求	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供应商承诺
1	合同履行 期限	包括服务期限和交付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交付期限：接受支队委托后 30 日内完成相关设计服务内容并交付支队审核。		
2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为一次性支付。 结算金额计算方式：最终结算价 = 项目投资金额 × 对应规模计费标准 (%) × (1 - 下浮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供应商向支队开具符合支队要求的该次服务合同价款正规有效税务发票，支队确认收到后，支付该次服务的全部合同价款。		
3	服务地点	伊宁市方向、察布查尔县方向、霍城方向、霍尔果斯方向、昭苏县方向。（具体设计地点以实际发生为准）		
4	履约保证 金	5,000.00 元（伍仟元整），双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		
5	本响应有 效期	自开标日起 90 日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六)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技术服务指标要求	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供应商承诺
1	服务要求	总体要求：（1）设计成果文件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的要求。（2）乙方应当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为本项目提供全覆盖、全专业的工程项目设计服务，不得转包、分包设计内容。		
		设计要求：（1）设计工作应结合项目实际，涵盖项目基础工程、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室外配套等涉及的工程专业内容。（2）乙方需配合参建各方开展项目现场勘察、数据复核等工作。（3）乙方应当严格按照履约期限完成设计工作，并出具成果文件。		
		成果要求：（1）成果文件的组成：包含设计说明、建设方案、施工图纸等内容。（2）成果文件的份数：根据支队需求提供。		
		人员要求：乙方必须配备专职项目负责人，并根据项目实际配备设计人员，设计人员应具备建筑、结构、设备等专业设计能力。乙方不得随意更换服务团队人员，确需变更的，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同意后方可更换。乙方擅自更换项目人员或降低人员资质标准的，每次视为独立违约事件，适用违约责任条款。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七)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文件(2023年1月1日-至今, 如有可最多提供三个)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采购内容	合同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后附相关证明文件(项目合同)。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八) 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内容须简洁明确。

（九）提供符合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仅中小企业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无可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 供应商认为其他还需补充的说明

报价部分格式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度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谈判报价 (下浮率%)	大写： _____ 小写： 下浮 _____ %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说明	所有服务款以人民币进行结算，该价格中包含所需的特殊专用工具、人员的工资、劳务、加班、差旅等一切税金和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注：本表格谈判报价需以报价明细表金额为准。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 第__轮报价表 (供应商自行准备, 现场上传)

项目名称: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026 年度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谈判报价 (下浮率%)	大写: _____ 小写: 下浮 _____ %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说明	所有服务款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该价格中包含所需的特殊专用工具、人员的工资、劳务、加班、差旅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